

臺南市 106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健康體位議題共識暨增能研習計畫

壹、依據：106 學年度推動臺南市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培養教師具備健康體位基本觀念與素養。
- 二、透過專家指導分享，研討本學年度健康體位執行方式。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北區大港國小

肆、辦理時間：106 年 12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 40 分至下午 2 時 50 分

伍、研習地點：臺南市北區大港國小視聽教室

陸、參加對象：

- 一、本市 106 學年度健康體位議題種子學校務必派員參加(校長、學務主任、衛生組長、護理師、營養師或相關業務人員-每校至少 2 名)。

種子學校如下

安佃國小、大新國小、楠西國小、永華國小、西港成功國小、大甲國小、長安國小、和順國小、省躬國小、德南國小、大光國小、官田國小、七股國小、西港國小、安順國小等 15 校。

- 二、本市轄屬學校健康促進業務相關人員或對健康體位議題有興趣人員鼓勵踴躍參加。

柒、課程表：

時間	內容	主持人/講座
08:40-08:50	報到	大港國小團隊
08:50-09:00	開幕式	教育局 大港國小梁慶國校長
09:00-09:50	兒少健康體位的新思維	屏東科技大學徐錦興教授
09:50-10:00	休息時間	大港國小團隊
10:00-10:50	解決問題的行動研究	屏東科技大學徐錦興教授
11:00-11:50	共識會議暨行動研究討論	屏東科技大學徐錦興教授
11:50-12:20	綜合座談	教育局 大港國小梁慶國校長
12:20~13:00	午餐	大港國小團隊
13:00~13:50	教學模組分享	內聘講師
14:00~14:50	績優學校分享	內聘講師
14:50	賦歸	大港國小團隊

捌、報名方式：請參加人員自即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21 日下午 4 時前至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系統登錄報名(請選取大港國小)，公務人員部分請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系統報名，並請所屬學校核予公(差)假，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 5 小時(研習名額 40 名，額滿為止)。學校護理師請勿重複報名二個系統。

玖、經費來源：由 106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拾、承辦學校工作得力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拾壹、預期效益：

一、透過凝聚共識與作法，擬定推動健康體位的具體方向。

二、透過議題學校結盟，彼此分享與學習，讓資源更為多元，營造校園優質成長空間。

拾貳、響應環保建構低碳城市，減少資源浪費，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或車輛共乘，並自備環保杯具，以減輕當日會議所產生之碳排放，落實健康環保生活。